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工作局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申請機構編號
(由社工局負責填寫)

社會服務人員專業發展計劃
民間機構社會服務人員持續進修與業界交流津助項目
年終確認金額結算報告

(按照《社會服務人員專業發展計劃 - 民間機構社會服務人員持續進修與業界交流津助項目申請指引》規定，本報告應在執行活動年度的翌年 1 月 10 日前呈交社會工作局)

申請單位名稱：_____

_____年全年津助項目結算

_____年全年 最高預算津助金額 MOP	_____年津助項目	培訓津助類別 填寫第 I 類或 第 II 類	_____年度納入津助金額 (按納入津助通知公函內的 納入津助金額填寫) MOP
	1.		
	2.		
	3.		
	4.		
		總數	

註：1.倘全年沒有舉辦任何活動，則於津助項目第 1 欄及年度納入津助金額的總數之欄位填寫 0；
2.不須填寫已取消開辦而不涉及任何津助的活動。

社團 / 機構負責人簽署：_____

姓名：_____

職稱：_____

社團 / 機構印鑑：_____

遞交日期：_____

此欄由 社工局填寫	本年度全年最高 預算津助金額 (a) MOP	本年度已預先發 放之全年最高預 算津助金額 (b) MOP	本年度納入津 助金額 (c) MOP	年度結算後： 1. 當 $c > b$, 社工局需追補發放津助金額 ($= c - b$, “ $c - b$ 必須 $\leq a - b$ ”) 2. 當 $c < b$, 申請單位需退回津助金額 ($= b - c$)
總數				
本局需追補金額 / 申請單位需退回金額 (刪去不適用之文字)				MOP